

证券代码：300929

证券简称：华骐环保

公告编号：2024-017

##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骐环保”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选举陈玲女士和张琦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本公告附件），陈玲女士和张琦女士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8日

附件：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 附件：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玲：**198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南京荣邦餐饮投资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6年3月至今任华骐环保人事专员。

截至公告日，陈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琦：**199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工业大学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6年8月至今任华骐环保行政助理。

截至公告日，张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